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
- 2.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监事会由监事屈在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税翎女士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前3日通知的程序，一致同意于2021年1月26日召开本次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在公司内部公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期间，有1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因此公司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384人调整为372人，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权益合计由408.88万股减为407.23万股，其中限制性股票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仍为 256.20 万股，股票期权数量减为 151.03 万份。公司将根据前述调整，对股票期权成本摊销重新进行预测测算。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原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监事会认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股权激励》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股权激励》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调整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中的人员具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3 至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修订稿)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